

民生

周刊

WEEKLY

民生为重，枝叶关情

明天会更好

——致读者

□ 陈郁

新年伊始，“民生周刊”诞生了。
民，人民、民众、百姓；生，生活、生计、生存。
民生，这个大家再熟悉不过的词，与每个人的切身利益密切相关。如果要给“民生”下个定义，那么，它应该是指“民众的普遍生存和生活状态，以及为了保障这普遍的生存和生活状态，社会所提供给予民众的普遍权益保障、发展机会、能力培养等一揽子措施的总和”。
形象地说，就是——“你过得怎样，以及，以后会更好吗？”
从这个意义上说，民生是一项持续发展的事业，它会在不断取得新成果的基础上持续优化；每一个既得的新成果，都是民生改善的一个新起点。
伴随着社会进步、经济发展，人民群众对生活的要求与期待不断提升，人们希望有更稳定的工作、更满意的收入、更可靠的社会保障、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服务、更好的教育、更舒适的居住条件、更优美的环境，期盼孩子们能成长得更好、工作得更好、生活得更好……这个“更”字，就是民

生持续发展和改善的原因和动力。
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的新期待，近年来，我国不断加大民生投入力度。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坚持以人为本、以人为本的执政理念，高度重视、大力推进民生工作，使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体人民，在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上不断取得新进展。
民生持续发展与改善，要看社会福利的提高程度。近些年，在我国大部分群众生活水平得到显著提高的同时，由于各种原因，还有为数不少的困难群众，他们的生活水平落在后面，亟须得到更加迅速的改善。为此，国家提出了“守住底线、突出重点、完善制度、引导舆论”的民生工作思路。
其中，“守住底线”就是要形成以保障基本生活为主的社会公平保障体系，织牢民生安全网的“网底”；“突出重点”就是要对重点群体和重点区域进行倾斜；“完善制度”就是要形成系统全面的制度保障；“引导与

论”就是要促进形成良好舆论氛围和社会预期。按照这一思路，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更加科学、有效、扎实地向前推进。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全面推开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加快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无不彰显着持续改善民生、惠及全体国民的主张与情怀。
民生为重，枝叶关情，因为民生连着民心，民心凝聚民力，民力推动经济发展、社会进步，而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又反过来促进民生改善；“民生在勤，勤则不匮”，在这样的一个系统中，我们每个人、每个劳动者，都是推动民生事业不断站在新起点、不断持续发展的力量。
“民生周刊”将以“促进民生持续发展与改善”为宗旨，对民生领域的热点、焦点、重点、难点问题集中报道，解读民生政策，关注百姓生活，反映社情民意……让我们一起关注民生，一起为促进民生事业持续发展与改善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2015，那些即将实现的新期待

大病保险

个人负担降至三成以下

2015年，我国将继续提高城乡居民医保筹资水平，政府将加大对城乡居民参保的投入力度，并提高个人缴费水平。通过提高保障能力，逐步完善政策，降低群众的自付比例。同时全面推开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着力解决好群众得大病以后负担重的问题，使群众患大病的实际报销比例在基本医保报销之后再提高10到15个百分点，个人负担降至30%以下，并做好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商业保险、慈善救助等保障制度之间的衔接。此外，2015年我国还将基本实现地市和省（区、市）范围内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的直接结算。

养老服务

日间照料服务覆盖所有城市社区

2015年，我国将继续大力推进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力争各类养老床位达到663万张，每千名老人拥有养老床位达到30张，日间照料服务基本覆盖全国100%的城市社区和50%以上的农村社区。
同时，我国将推进养老机构设立“先照后证”改革，探索建立老年人长期护理保障制度，完善医养结合政策和服务网络，指导各地建立完善政府购买养老服务、高龄和失能老年人补贴、养老机构责任保险等制度，继续推进养老服务综合改革、公办养老机构改革。

环保

按日连续处罚拒改环保超标行为

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草案）》施行。这部堪称“史上最严”的新环保法明确规定了“保护优先”的原则，即当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发生冲突时，要把环境放在优先地位；加大了对环境违法行为的法律制裁，明确了查封扣押、停建罚款、行政拘留等手段，制定了“按日计罚”规则，即针对企业拒不改正超标问题等违法现象，按照原处罚数额按日连续处罚，且不设上限，解决了环境违法成本低难题。同时，新环保法强调“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增加了环境污染公共监测预警机制，并规定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享有获取环境信息、参与和监督环境保护的权利。

教育

六项高考加分项目全部取消

2015年1月1日起，包括省级优秀学生、思想政治品德突出事迹者、竞赛获奖者、科技类竞赛获奖者及两项体育特长生加分项目在外的6项全国性鼓励类加分项目将全部取消。据统计，目前地方性高考加分项目仍有95项。减少和规范高考加分的总体要求是“做减法，不做加法”。但调整加分政策，不是简单地取消加分项目，而是变堵为疏、变堵为引，旨在科学合理体现考生的相关特长、突出事迹、优秀表现，引导每一个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而有个性地发展，纠正少数人片面追求高考加分的倾向。考生的一些特长和取得的荣誉在高招过程中并非毫无作用。如取消中学生竞赛加分项目后，考生的相关学科特长可作为自主招生试点高校优先给予初审通过的条件等。

食品安全

把监管重点放在生产过程中

2015年，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将强化对地方的指导和企业的监管，把重点放在对企业和生产过程的监管上来。将突出群众日常生活必需、节日消费量大，以及消费者投诉举报集中和日常监管中发现问题比较集中的重点品种，重点对市场上销售以及餐饮服务单位使用的粮食制品、肉及肉制品、食用油、豆制品等实施监督抽检。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抽样检验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提高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和水平。将加大农村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力度，建立符合农村食品市场特点的监管长效机制，引导农村消费者理性消费。

养老金

养老公平迈出关键一步

2015年，我国将适时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建立与城镇职工统一的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基本思路是“一个统一”、“五个同步”。“一个统一”，即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与企业相同的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实行单位和个人缴费，改革退休费计发办法；“五个同步”，即机关与事业单位同步改革，职业年金与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同步建立，养老保险制度改革与完善工资制度同步推进，待遇调整机制与计发办法同步改革，改革在全国范围同步实施。养老金并轨后，3700万人将转到城镇职工养老保险体系中，如何具体统筹还有待改革方案。

医疗救助

自负医疗费用救助比例超七成

2015年，我国将健全完善《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和《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的配套政策措施，继续开展“救急难”试点，包括全面推行医疗救助“一站式”即时结算，推动医疗救助与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有效衔接，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自负医疗费用救助比例达到70%以上。同时，加快推进部门间社会救助申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信息共享，推动乡镇（街道）全面建立社会救助“一门受理、协同办理”机制，制定低保标准量化确定办法，实现城乡低保标准稳步增长，指导各地贯彻落实并逐步推行低保金差额发放。

创业

小微企业免征四项收费

2015年，对小微企业的扶持力度将进一步加大——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小微企业将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水利建设基金、文化事业建设费。根据规定，免征相关政府性基金收费的小微企业具体包括按月缴纳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3万元（含3万元），以及按季缴纳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9万元（含9万元）的缴纳义务人。此外，自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3年内，对安排残疾人就业未达到规定比例、在职职工总数20人以下（含20人）的小微企业，免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救助

对困境儿童实行分类保障

《关于依法处理监护人侵害未成年人权益行为若干问题的意见》1月1日起实施，《意见》规定，存在性侵害、出卖、遗弃、暴力伤害未成年人，以及胁迫、诱骗、利用未成年人乞讨等7种严重行为将被撤销监护人资格。2015年，我国将继续开展适度普惠型儿童福利制度试点工作，推动建立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制度，完善基层儿童福利服务体系。同时，编制未成年人社会保护试点工作纲要，制定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保护受监护人侵害未成年人工作指引，会同有关部门研究特殊困境未成年人社会保护衔接机制。

医疗费用

信息技术监控医疗费用

2015年，全国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将全面推开，同时扩大城市公立医院改革试点范围，进一步破除以药补医机制。公立医院改革的关键环节是破除以药养医机制，核心是切断药品、耗材与医院及医务人员的经济利益。下一步，国家将努力解决药品价格虚高问题，推进药品采购机制改革，规范药品集中采购，探索建立创新药品谈判机制，推进医疗器械和药品的研发创新，同时加强对医疗机构的监督管理，对高额医疗费、贵重药品和高值耗材实行监控，监测并控制医疗费用增长情况，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利用信息技术对不合理的医疗费用进行监控。



执行主编 陈郁
责任编辑 向萌 杨开新
本版撰稿 吴佳佳 韩秉志
联系邮箱 jrbms@163.com